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被担保人名称及担保金额：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和米业”），本次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
- 2、本次为京和米业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2017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98%、占公司最近一期（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86%。
- 3、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 35,8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86%；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28,622.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06%；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为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扶持京和米业进一步做强做大，董事会同意由公司为京和米业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期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在 2017 年为京和米业提供了合计 10,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期的银行借款担保，相应的借款至 2018 年 5 月陆续到期。京和米业 2017 年度由于流动资金得到有效的保障，其经营业务取得较好的业绩，为保证该公司 2018 年度正常的生产经营并取得更好的经营效益，因此本次董事会同意继续为该公司提供总额度为 10,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担保。

为实现股东义务对等，京和米业的另外三名股东何念（持股 24.49%）、朱玲玲

(持股 16.34%)、何平高(持股 8.17%)均同意分别将其持有京和米业的全部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全部质押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为京和米业提供担保债权实现的反担保。股东何念、朱玲林、何平高本次就公司为京和米业提供担保额度作出承诺,在公司为京和米业提供的任何担保未解除之前,持续将其持有京和米业的全部股权质押给本公司。

公司本次为京和米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2017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98%、净资产的 3.86%,按《公司章程》、《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事项的审批权限在董事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京和米业成立于 2002 年 7 月,主要从事优质稻谷推广种植、收购加工、大米销售的全产业链经营企业,是湖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和湖北省首家申请并通过“天然富硒米”企业质量标准的企业,其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

2、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2170693047X8

3、注册地址:湖北省京山县雁门口镇台岭街 6 号

4、法定代表人:李文杰

5、注册资本:6,122.449 万元

6、经营范围:粮油收购、加工、销售;农副产品购销;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进出口贸易;农作物种植。

7、股东及持股情况:京和米业目前有四个股东,其中本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荆门市我家庄园农业有限公司持股 51%,自然人股东何念先生持股 24.49%,自然人股东朱玲林先生持股 16.34%,自然人何平高先生持股 8.17%。

8、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4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15,711,881.99	309,198,546.18
负债总额	191,658,065.50	182,601,233.0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0,000,000.00	99,95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85,499,565.57	176,515,399.76
净资产	124,053,816.49	126,597,313.17
经营情况		
项目	2017年1月—12月	2018年1月—4月
营业收入	511,013,861.70	133,819,868.79
利润总额	1,640,522.32	2,526,821.18
净利润	1,848,355.73	2,543,496.68

注：2017年度数据已经审计，2018年1至4月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 10,000 万元。
- 3、保证期间：单笔借款不超过一年期（自放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日止，具体时间以公司与出借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京和米业申请银行借款是为了扩大经营业务所需的流动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京和米业经营良好、财务状况正常；且京和米业的其他股东何念、朱玲林、何平高均同意将其持有京和米业的全部股权（合计持股 49%）及其派生的权益全部质押给本公司，作为对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公司承担的风险可控。据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为京和米业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单笔不超过一年期，在前述的担保额度范围内由京和米业根据流动资金的实际需要，分次（笔）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五、独立董事意见

- 1、董事会本次审议本事项已经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
- 2、京和米业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是为了解决该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的流动资金所需，借款必要性充分、用途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九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本议案，我们认可董事会对本议案的表决结果。
- 3、京和米业另三名自然人股东已将其持有京和米业的全部股权（合计持股 49%）质押给本公司作为反担保，体现了风险共担的原则。

4、公司对京和米业处于控股地位（持股 51%），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均由本公司委派，而且京和米业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偿债能力强，内控规范，公司本次为其借款担保的风险可控。

5、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事项的审批权限为董事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5,8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86%；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8,62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0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7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27%；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零、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均为零。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